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 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11 月04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 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琴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拟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剩余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拟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剩余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 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 业绩指标等解 除限售条件已经达成,满足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 成就,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 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112人,可申请解除限

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2.7538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的 114 名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上述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22.455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9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B,本期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90%,公司将上述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股票的10%,共计1.446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12 名激励对象中,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B,本期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90%,公司将上述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股票的 10%,共计 0.421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均已实施,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回购价格由7.33元/股调整为4.62元/股,对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回购价格由6.81元/股调整为4.62元/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回购价格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1月06日